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阶段

一

张

表

单

重庆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表一 工程简要说明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名称 |  | 企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
| 项目负责人及手机 |  |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  |
| 建设单位经办人 |  | 手机电话号码 |  |
| 工程名称 |  |
| 建设单位地址  |  |
| 工程类别 |  | 投资主体类别 |  |
| 建设地点 |  | 工程类型 |  |
| 管辖区域 |  | 所在区域 |  |
| 工程范围 |  |
| 合同价格 | 万元；其中外币（币种 ） 万元 |
| 安全文明施工费 | 万元；其中外币（币种 ） 万元 |
| 本工程是否已缴纳配套费（需勾选） | □ 是 □ 否 |
| 本工程是否办理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审核意见书（告知承诺） | □ 是 □ 否 |
| 污水排放总量（立方米/日） |  | 污水类别（可多选） | * 生活污水
* 医疗类污水
* 商业污水
* 化工类污水（含实验室）
* 其他
 |
| 建设规模 |  | 合同工期 |  |
| 市 政  | 桥梁 | 结构类型 |  | 总长度 |  | 主跨跨度 |  |
| 隧道 | 最大断面积 |  | 总长度 |  |
| 道路 | 道路等级 |  | 长度 |  |
| 轨道 | 车站个数 |  | 区间数 |  | 车场 |  |
| 其它 |  |
| 房 建 | 基础类型 |  | 结构类型 |  |
| 项目性质 |  | 高度（m） |  |
| 监理单位（盖章） | 企业名称 |  | 信用代码 |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码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手机号 |  | 身份证号码 |  |
| 专业技术职称及证书号 |  | 职业资格证书及证书号 |  |
| 施工单位（盖章） | 企业名称 |  | 信用代码 |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码 |  |
| 项目经理及手机号 |  | 身份证号码 |  |
| 专业技术职称及证书号 |  | 职业资格证书及证书号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证书编号 |  |
| 发证日期 |  |
| 有效期截止日期 |  |
| 勘察单位（盖章） | 企业名称 |  | 信用代码 |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码 |  |
| 项目负责人及手机号 |  | 身份证号码 |  |
| 专业技术职称及证书号 |  | 职业资格证书及证书号 |  |
| 设计单位（盖章） | 企业名称 |  | 项目负责人及手机号 |  |
| 施工图审查机构 | 企业名称 |  | 信用代码 |  |
|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二、建设工程开工前安全生产条件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检查资料部分 | 1.建设单位已支付50％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支付证明和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计划 | 检查现场部分 | 1.围挡及施工大门按已发布的标准图集进行修建、验收（未采用图集的，应有甲级设计单位出具的图纸） |
| 2.施工单位为工人依法办理保险的凭证或承诺书 | 2.按编制的垃圾分类方案，现场设置垃圾存放点、必要设施 |
| 3.安全生产机构成立的相关文件及签订的安全生产责任书 | 3.生活区、办公区、作业区分区设置，生活区和办公区设置化粪池 |
| 4.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文明措施及专项方案的编制及审批 | 4.车辆进出口按要求设置车辆冲洗设施、沉淀池、横断沟 |
| 5.施工扬尘控制方案及应急预案 | 5.主要施工通道应硬化，材料加工场地等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设置 |
| 6.安全教育及安全检查制度 | 6.临时施工用电配置情况，安全标志、标牌设置情况 |
| 7.建设单位向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和工程周边环境等资料 | 7.编制审核现场污水排放方案，明确排水方式和排水设施设置要求 |
| 8.建设单位提供的危大工程全面判定清单（办理完施工许可后应按时录入危大系统） | 8.按要求执行实名制管理制度、安装扬尘噪音监测设备、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
| 施工单位自查情况： |
|  |
|  |
|  |
|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建设单位审查意见： |
|  |
|  |
|  |
|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
|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
|  |
|  |
|  |
|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

注：开工前安全生产条件审核需经参建各方签字盖章，建设主管部门现场踏勘阶段将对该表格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条件进行核查。

**表三 建设单位提供的文件或证明材料情况**

|  |  |
| --- | ---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
| 施工现场是否具备施工条件 |  |
| 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协议书部分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编号 |  |
| 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图纸 |  |
|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安全管理措施 |  |
|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告知承诺） |  |
|  |  |
| 审查意见：（发证机关盖章） 经办人： 审查人： 年 月 日 |

注：此栏中应填写文件或证明材料的编号。没有编号的，应由经办人审查文件或资料是否完备。

四、项目申请施工许可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法人机构代码 |  |
| 房屋建筑规模 | 市政基础设施投资（万元） | 其它投资（万元） |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合同造价（万元） |  |  |
|  |  |
| 房屋使用功能 |
| 住宅（ m2/套） | 非住宅 （m2） |
| 普通商品房 | 高档商品房 | 保障性住房 | 商业用房 | 公益性用房 | 办公用房 | 其它用房 |
| 60m2以下 | 61—90 m2 | 91—144 m2 | 145—200 m2 | 201 m2以上 | 公共租赁房 | 廉租房 | 安置房 |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50 m2以下 | 50 m2以上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 面积 | 套数 | 面积 | 套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理单位审核人（签字）： 建设单位制表人（签字）：

注：1、本表由建设单位在申领施工许可证时填报；

2、本表以平方米、套、万元为计量单位，均不保留小数点；

3、安置房包括危旧房改造（城市、林业、农村）、棚户区改造（工矿、煤矿）等，公益性用房包括文化、教育、医疗、体育等；

4、咨询电话：67872873。

五、证 明

重庆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了交通、水电等条件，能够满足我企业施工进场的需要。

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字：

（施工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六、建筑工程明细表 |
| 建设单位（签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
|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表 |
| 名称 | 建筑高度(米) |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 层数 |
| 地上+地下 | 地上 | 地下 | 地上 | 地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建筑面积： 地上建筑面积： 地下建筑面积： |
| 注意事项： 建筑工程明细表要根据规划许可证及其附件填写每个单体建筑的建筑面积及层数。 |

附件2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建设单位 对

 项目（施工中标通知书中项目名称）在建设过程中作如下承诺：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为 万元。在施工许可证核发一个月内，按照有关规定，为项目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督促施工总承包企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并按时将人工费单独划拨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我在此所作的承诺真实有效。如不履行承诺，本企业愿接受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等给予的行政处罚及处理。

（联系方式： ）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建筑业工人保险办理承诺书

我单位在办理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时，未提供施工单位为该工程依法办理保险的凭证。按照《重庆市行政审批告知承诺办法》，现做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已经知晓行政审批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二、我单位承诺在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放后十个工作日内，向该工程建设施工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提交施工单位为该工程依法办理保险的凭证。

三、我单位承诺在承诺期限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切实履行救治责任，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赔偿义务，保障建筑业职工合法权益。

四、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相应的诚信惩戒。

五、上述承诺是我单位真实意愿表示。

建设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申报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审批事项** | **材料类型** | **提交要求** |
| 初步设计审批（限政府投资项目） | 初步设计审批申报表 | 原件1份 |
|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 复印件1份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 | 复印件1份 |
| 设计资料 | 光盘1份 |
| 工程勘察报告及审查合格书 | 原件1份 |
| 勘察、设计合同 | 复印件各1份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抗震设防专项论证意见 | 原件1份 |
|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核准通知书和抗震设防专项论证意见 | 复印件1份 |
| \*高边坡项目支护方案设计安全专项论证及可行性评估报告 | 复印件1份 |
| 施工图审查备案 | 重庆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送审表备案申报表 | 原件1份 |
| 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光盘1份 |
| 投资主管部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项目核准书或投资备案证 | 复印件1份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 | 复印件1份 |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批复 | 复印件1份 |
| 勘察文件审查合格书 | 复印件1份 |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 原件1份 |
| 勘察、设计合同、审查合同 | 复印件1份 |
| 建设、勘察、设计三方项目负责人授权书及质量责任书 | 复印件1份 |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计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备案申报表 | 原件1份 |
|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消防） | 原件1份 |
| 消防设计电子文件 | 光盘1份 |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 原件1份 |
| 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署已经具备施工条件的意见 | 原件1份 |
|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 原件1份 |
| 施工单位为该工程办理保险的凭证或承诺书 | 原件1份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复印件1份 |
| 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协议书部分 | 复印件1份 |
| 施工图图纸（属于施工图审查范围的，需提供经审查合格的图纸） | 光盘1份 |
|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安全管理措施 | 原件1份 |

注：1、申报材料清单中注有\*的材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涉及到的才提交。 2、提交复印件的，应加盖建设单位鲜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3、不需要申报初步设计审批的，除初步设计文件之外的材料在施工图联合审查备案时提交。

4、前期已完成初步设计审批和施工图联合审查备案单独办理施工许可的，还需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页、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图纸。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安全管理措施(样本)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总监（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范围 | 是/否 |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范围 | 是/否 | 评审方案数量 | 部位 | 预计周期 |
|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
| 1 | 基坑工程 | 开挖深度超过3m(含3m)或虽未超过3m但地质条件和周边环境复杂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  | 开挖深度超过5m（含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  |
|  |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  |  |  |
| 2 |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  |
|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1.搭设高度5m及以上； |  | 1.搭设高度8m及以上； |  |  |  |  |  |
| 2.搭设跨度10m及以上； |  | 2.搭设跨度18m及以上； |  |  |  |  |  |
| 3.施工总荷载10kN／m2及以上； |  | 3.施工总荷载15kN／m2及以上： |  |  |  |  |  |
| 4.集中线荷载15kN／m及以上； |  | 4.集中线荷载20kN／m及以上： |  |  |  |  |  |
| 5.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  |  |  |  |  |
|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7KN以上 |  |  |  |  |  |
| 3 | 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  |
|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起重量300kN及以上，  |  |  |  |  |  |
| 起重机械设安装和拆卸工程 |  | 搭设总高度200m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200m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  |
| 4 | 脚手架工程 | 搭设高度24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搭设高度50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  |  |  |
|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提升高度在150m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  |  |  |
|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20m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  |  |
| 高处作业吊篮 |  |  |  |  |  |  |  |
|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  |  |  |  |  |
|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  |  |  |  |
| 5 | 拆除工程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  |  |  |
|  |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  |  |  |
| 6 | 暗挖工程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  |
| 7 | 其 他 | 1.建筑幕墙安装工程□；2.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3.人工挖孔桩工程□；4.水下作业工程□；5.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6.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1.施工高度50m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2.跨度36m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60m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3.人工挖孔桩工程□；4.水下作业工程□；5.重量1000kN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6.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  |